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并执行区与乡镇、政府与企业、政府与居民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二）起草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组织涉外财政、债务等国际谈判并草签有关协议。

（三）负责全区财政收支管理工作，承担区级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和区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负责编制全区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编制年度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汇总年度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财政票据；落实彩票管理政策，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执行和完善全区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和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编制区级政府采购预算草案并监督管理。

（六）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行政、政法、教育、科学、

文化、体育等支出，监督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和制定有关经费开支标准。

（七）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支出，研究提出支持农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负责全区农业综合开发政策的执行和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工作。

（八）制定促进全区经济发展的财政政策，负责监督管理区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监督全区基本建设财务制度的执行；承担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工作。

（九）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全区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编制区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负责政策性退税审批和上报工作；负责全区耕地占用税征收管理。

（十一）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资产配置标准和相关费用标准，编制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购置预算；负责区级事业单位对外投资的审批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二）负责执行和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编制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全区

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监督管理公物拍卖。

（十三）研究提出我区支持服务业发展和促进消费的财政政策；监督商业流通、粮食、物资、供销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四）承担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工作；拟订地方金融类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和贯彻执行地方政策性保险有关政策，按规定管理政策性金融业务。

（十五）执行国家政府债务管理的政策和制度，拟订地方性有关政策、制度，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债务，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编制政府融资计划草案和资金管理工作，对融资及地方债券资金使用、偿还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和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七）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八）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内设机构 3 个，包括：办公室、预

算国库股、综合支出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新乡市卫滨区国库支付中心。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20.7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520.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20.78	总计	62	520.78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0.78	5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06	4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23.06	4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15.23	11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9.02	1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8.81	12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	1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0.78	520.7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06	423.06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23.06	423.06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15.23	115.23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9.02	179.02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8.81	128.8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	12.4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3.07	423.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09	54.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41	17.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22	26.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20.7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520.78	520.7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520.78	<b>总计</b>	64	520.78	520.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0.78	520.7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06	423.06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23.06	423.06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15.23	115.23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9.02	179.02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8.81	128.8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8	54.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1	32.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1	32.71	0.00
20808	抚恤	21.37	21.3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37	21.3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0	17.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0	17.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1	4.9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	12.4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2	26.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2	26.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2	26.2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7.99	30201	办公费	63.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78	30202	印刷费	0.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29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1	30206	电费	5.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7.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9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4			
人员经费合计		368.09	公用经费合计					15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2	0.00	0.92	0.00	0.92	0.00	0.92	0.00	0.92	0.00	0.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0.7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6.01 万元，增长 7.43%。主要原因是受国家政策影响，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经济形势向好，所以收、支总计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20.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0.78 万元，占 10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2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0.78 万元，占 10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0.7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01 万元，增长 7.43%。主要原因是受国家政策影响，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经济形势向好，所以收、支总计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0.7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01 万元，增长 7.43%。主要原因是受国家政策影响，鼓励

中小企业发展，经济形势向好，所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0.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3.07 万元，占 81.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09 万元，占 10.3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41 万元，占 3.34%；住房保障（类）支出 26.22 万元，占 5.03%。

##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0.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8.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52.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92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加油维护费。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4.64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31.40 万元，增长 21.71%。主要原因是受国家政策影响，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经济形势向好，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7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158 万元。

2023 年度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0.4 分，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机关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根据 2023 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分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工作管理。

2023 年度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 建立奖惩体质 目标 2: 健全预算体系 目标 3: 落实政策 目标 4: 加强监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	建立科学、完善的区级税收收入目标管理奖惩体质, 协助税务部门加强税收征管, 组织财政收入		
	任务 2	健全综合预算体系, 严格预算执行管理, 积极盘活存量资金		
	任务 3	落实财政部门牵头的支农惠农补贴政策		
	任务 4	加强对机关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及专项资金的监管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41.2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41.2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83.2	
(2) 项目支出		15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建立奖惩体质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健全预算体系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落实政策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加强监督实现率	≥90%	
	履职目标实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10%	≥1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税收同比增长不少于 15%	≥15%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全年政府采购节约率达 20%	≥2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全区财政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单位员工、全区财政办公人员、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服务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6.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社区人员经费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	≤6.7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2023. 12. 31 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关服务人员就业机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者（综合治税人员）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5.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保证综合治税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工作正常进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治税人员总成本	≤2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缴纳社保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完成时间	2023.12.31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综合治税人员提供就业机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治税人员满意度	100%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耗材购买及维修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保证工作设备正常运转,工作进行顺利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耗材购买及维修总成本	≤8.28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购电脑数	5台	
	质量指标	机器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耗材购买及维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全区财政软件杀毒、维护费、光纤租赁、设备维修费等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2.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保证全区财政网络正常运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软件设备维修维护总成本	≤42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年网络正常天数	≥360天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全区财政软件杀毒维护光纤租赁设备维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财政工作正常进行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业务工作经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4.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成本	≤24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数量	≥50 个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财务工作正常运转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财政人员满意度	≥90%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投资评审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投资评审项目正常进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评审费成本	≤2 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项目评审数	≥2 个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项目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评审完成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投资评审项目正常进行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施工方满意度	≥90%	

##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法庭工程项目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2021年我院上划省财政厅统一管理，以前年度遗留的工程款省财政厅不予负担，根据实际需要支付以前综合法庭工程款。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法庭工程款	≤5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法庭工程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综合法庭工程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综合法庭工程款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办公环境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8%	